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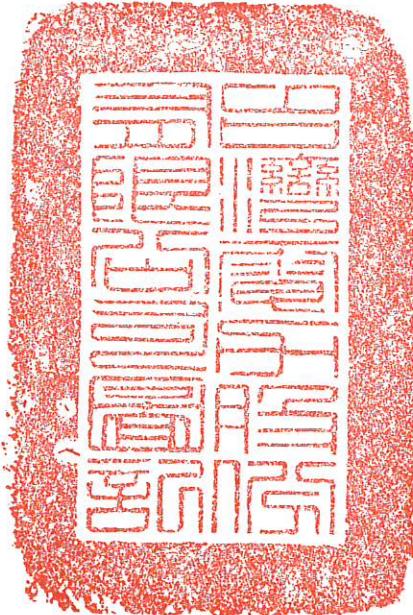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電財字第1138000303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召開113年股東臨時會公告。

依據：公司法第165條、172條及本公司112年第14次(第799次)董事
會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開會時間：113年2月23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。

二、開會地點：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3段242號（台電大樓）。

三、會議召集事由：

(一)報告事項：113年度變更部分不動產、廠房及設備之耐用
年限及殘值報告。

(二)討論事項：辦理私募普通股案。

(三)臨時動議。

四、本公司股票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，於股東臨時會前30日內
(即自113年1月25日起至113年2月23日止)停止過戶。凡持
有本公司股票尚未辦理過戶者，請於113年1月24日下午4時
30分以前（郵寄同時截止收件），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亞東
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（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

裝

訂

線

16號13樓；電話（02）7753-1699）辦理過戶手續。

五、本次股東臨時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情事，徵求人應於股東臨時會開會23日前依規定將相關資料送達本公司（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3段242號），並副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。

六、依公司法第183條第3項規定，股東會議事錄之分發，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，得以公告方式為之。為響應環保無紙化政策，並考量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建置已臻完善，本公司將不予以寄發議事錄。股東如有查閱議事錄之需，請於113年3月14日後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（網址<http://mops.twse.com.tw/>），點選「基本資料」項下「電子書」，進入「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(含存託憑證資料)」，輸入本公司代號「9963」及年度「113」查詢參閱。

七、本公司除將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於開會15日前分別寄送開會通知予各股東外，特此公告。

八、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，本公司私募普通股案之股東會應充分說明事項，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，點選「投資專區」項下「私募專區」，進入「私募資料查詢」，輸入本公司代號「9963」查詢參閱。

總經理
王 雄庭